

证券代码:002815 证券简称:崇达技术 公告编号:2023-048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姜晋文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经出席董事审议并采用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姜忠先生、彭卫红女士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关联董事,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根据《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根据2021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同意公司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第一期解锁事宜。第一期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为208名,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762,482.00股,占截至2023年6月12日公司总股本的0.25%。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该事项发表了意见,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法律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2.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姜忠先生、彭卫红女士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关联董事,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因存在激励对象发生离职、公司业绩及个人绩效考核不符合全部解锁要求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对该部分限制性股票1,931,618.00股进行回购注销,占截至2023年6月12日公司总股本的0.18%。首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5.78元/股。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该事项发表了意见,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法律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3.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限制性股票登记上市,以及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等原因,公司将注册资本由1,091,816,877元人民币变更为1,091,752,352元人民币,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负责办理有关变更登记、备案登记等相关手续,并授权登记机构及其他有权主管管理部门的审批意见或要求先行办理必要的登记。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4.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于2023年6月28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出董事会、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815 证券简称:崇达技术 公告编号:2023-049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3人,实际出席董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杨林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核实,监事会认为: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满足,本次解锁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条款,激励对象的解锁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对208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解锁期持有的2,762,482.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锁。

2.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核实,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相关内容与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无差异。

4.本次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特此公告。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815 证券简称:崇达技术 公告编号:2023-050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第一期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为208名,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762,482.00股,占截至2023年6月12日公司总股本的0.25%。

2.本次限制性股票在相关部门办理完解锁手续后,上市流通前,公司将发布相关提示性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相关内容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第一期解锁事宜。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208名,可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762,482.00股,占截至2023年6月12日公司总股本的0.25%。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概述 1.2022年4月1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已获董事会、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审议通过,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意见。

2.2022年4月16日至2022年4月26日期间,公司对授予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未接到任何针对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2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

3.2022年5月10日,公司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获董事会、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激励对象在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存在利用与本激励计划相关的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

4.2022年6月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获董事会、公司向内幕信息知情人、激励对象在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存在利用与本激励计划相关的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

5.2022年6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向227名激励对象共授予1,333,00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22年6月24日。

6.2022年10月1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同意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并相应修订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其摘要、《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条款。除上述内容调整外,本次激励计划的其他内容不变,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获董事会、公司向内幕信息知情人、激励对象在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存在利用与本激励计划相关的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

7.2022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同意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

8.2023年3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激励对象人员名单进行了核实。

9.2023年4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授予股份的授予登记工作,向49名激励对象共授予186,70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5.65元/股。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23年4月28日。

二、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情况 1.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已届满

Table with 3 columns: 解锁期限, 解锁期限起算日, 解锁限售数量占股权激励限售总量的比例. Rows include 第一个解锁期, 第二个解锁期, 第三个解锁期.

2、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的说明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解除限售的条件, 成就情况. Rows 1-4 describe conditions for unlocking shares.

Table with 3 columns: 解锁期限, 解锁期限起算日, 解锁限售数量占股权激励限售总量的比例. Rows include 第一个解锁期, 第二个解锁期, 第三个解锁期.

Table with 3 columns: 解锁期限, 解锁期限起算日, 解锁限售数量占股权激励限售总量的比例. Rows include 第一个解锁期, 第二个解锁期, 第三个解锁期.

备注: 1.激励对象个人各期最终解除限售股票数量=各期可解除限售股票数量×公司级解除限售比例×个人级解除限售比例。

2.个人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予以回购注销。

除上述内容外,公司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相关内容与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无差异。

4.本次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特此公告。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815 证券简称:崇达技术 公告编号:2023-051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公司于2023年5月11日披露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授予294,200股,于2023年5月12日上午,故对已登记完成的注册股本、股份总数进行相应修订,公司总股本由1,919,676,011股变更为1,922,618,011股,并据此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备案手续。根据公司2023年5月6日召开的202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审议本事项的相关事宜已经得到股东大会授权,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该事项发表了意见,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法律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815 证券简称:崇达技术 公告编号:2023-052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公司章程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限制性股票登记上市,以及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等原因,公司将注册资本由1,091,816,877元人民币变更为1,091,752,352元人民币,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负责办理有关变更登记、备案登记等相关手续,并授权登记机构及其他有权主管管理部门的审批意见或要求先行办理必要的登记。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特此公告。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815 证券简称:崇达技术 公告编号:2023-053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会议的基本情况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2.本次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6月12日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6月12日

3.本次会议召开地点: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网络投票系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

4.本次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系统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5.本次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6月12日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6月12日

6.本次会议召开地点: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网络投票系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

7.本次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系统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8.本次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6月12日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6月12日

9.本次会议召开地点: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网络投票系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

10.本次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系统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11.本次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6月12日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6月12日

12.本次会议召开地点: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网络投票系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

特别提示: 1.本次会议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1,931,618.00股,占截至2023年6月12日公司总股本的0.18%。

2.首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5.78元/股。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因存在激励对象发生离职、公司业绩及个人绩效考核不符合全部解锁要求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对该部分限制性股票1,931,618.00股进行回购注销,首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5.78元/股。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概述 1.2022年4月1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已获董事会、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审议通过,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意见。

2.2022年4月16日至2022年4月26日期间,公司对授予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未接到任何针对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2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

3.2022年5月10日,公司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获董事会、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激励对象在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存在利用与本激励计划相关的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

4.2022年6月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获董事会、公司向内幕信息知情人、激励对象在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存在利用与本激励计划相关的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

5.2022年6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向227名激励对象共授予1,333,00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22年6月24日。

6.2022年10月1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同意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并相应修订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其摘要、《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条款。除上述内容调整外,本次激励计划的其他内容不变,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获董事会、公司向内幕信息知情人、激励对象在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存在利用与本激励计划相关的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

7.2022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同意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

8.2023年3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激励对象人员名单进行了核实。

9.2023年4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授予股份的授予登记工作,向49名激励对象共授予186,70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5.65元/股。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23年4月28日。

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种类、数量、价格及资金来源 1.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 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因存在激励对象发生离职、公司业绩及个人绩效考核不符合全部解锁要求的情形,公司需要对该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1,931,618.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2.回购股票种类 股权激励种类 股权激励种类 A(A股) 3.回购数量 本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1,931,618.00股,占截至2023年6月12日公司总股本的0.18%,占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12.71%。

4.回购价格及定价依据 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第十五节 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原则 (二)回购价格的确定方法”: 假设: P=V 其中,P为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或本次激励前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本次激励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经核算,回购价格为5.78元/股。

同时,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第六节 回购注销的有效期、授予日、限售期、解除限售安排和限售期”之“(四)激励计划的解除限售安排:激励对象因获得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现金股利和分红,作为应支付股款在解除限售时向激励对象支付;若激励对象股票不能解除限售,则由公司收回。由于本次回购的限制性股票未解锁,2022年度的现金分红均由公司代管,未实际发放,因此回购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5.78-0.29+0.29=5.78元/股。

5.回购的资金来源 公司就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向激励对象支付回购价款共计人民币11,164,752.04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回购对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股权激励种类 A(A股) 3.回购数量 本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1,931,618.00股,占截至2023年6月12日公司总股本的0.18%,占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12.71%。

4.回购价格及定价依据 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第十五节 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原则 (二)回购价格的确定方法”: 假设: P=V 其中,P为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或本次激励前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本次激励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经核算,回购价格为5.78元/股。

同时,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第六节 回购注销的有效期、授予日、限售期、解除限售安排和限售期”之“(四)激励计划的解除限售安排:激励对象因获得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现金股利和分红,作为应支付股款在解除限售时向激励对象支付;若激励对象股票不能解除限售,则由公司收回。由于本次回购的限制性股票未解锁,2022年度的现金分红均由公司代管,未实际发放,因此回购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5.78-0.29+0.29=5.78元/股。

5.回购的资金来源 公司就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向激励对象支付回购价款共计人民币11,164,752.04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回购对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股权激励种类 A(A股) 3.回购数量 本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1,931,618.00股,占截至2023年6月12日公司总股本的0.18%,占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12.71%。

4.回购价格及定价依据 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第十五节 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原则 (二)回购价格的确定方法”: 假设: P=V 其中,P为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或本次激励前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本次激励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经核算,回购价格为5.78元/股。

同时,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第六节 回购注销的有效期、授予日、限售期、解除限售安排和限售期”之“(四)激励计划的解除限售安排:激励对象因获得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现金股利和分红,作为应支付股款在解除限售时向激励对象支付;若激励对象股票不能解除限售,则由公司收回。由于本次回购的限制性股票未解锁,2022年度的现金分红均由公司代管,未实际发放,因此回购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5.78-0.29+0.29=5.78元/股。

5.回购的资金来源 公司就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向激励对象支付回购价款共计人民币11,164,752.04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回购对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股权激励种类 A(A股) 3.回购数量 本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1,931,618.00股,占截至2023年6月12日公司总股本的0.18%,占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12.71%。

4.回购价格及定价依据 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第十五节 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原则 (二)回购价格的确定方法”: 假设: P=V 其中,P为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或本次激励前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本次激励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经核算,回购价格为5.78元/股。

同时,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第六节 回购注销的有效期、授予日、限售期、解除限售安排和限售期”之“(四)激励计划的解除限售安排:激励对象因获得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现金股利和分红,作为应支付股款在解除限售时向激励对象支付;若激励对象股票不能解除限售,则由公司收回。由于本次回购的限制性股票未解锁,2022年度的现金分红均由公司代管,未实际发放,因此回购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5.78-0.29+0.29=5.78元/股。

5.回购的资金来源 公司就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向激励对象支付回购价款共计人民币11,164,752.04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回购对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股权激励种类 A(A股) 3.回购数量 本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1,931,618.00股,占截至2023年6月12日公司总股本的0.18%,占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12.71%。

4.回购价格及定价依据 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第十五节 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原则 (二)回购价格的确定方法”: 假设: P=V 其中,P为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或本次激励前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本次激励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经核算,回购价格为5.78元/股。

同时,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第六节 回购注销的有效期、授予日、限售期、解除限售安排和限售期”之“(四)激励计划的解除限售安排:激励对象因获得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现金股利和分红,作为应支付股款在解除限售时向激励对象支付;若激励对象股票不能解除限售,则由公司收回。由于本次回购的限制性股票未解锁,2022年度的现金分红均由公司代管,未实际发放,因此回购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5.78-0.29+0.29=5.78元/股。

5.回购的资金来源 公司就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向激励对象支付回购价款共计人民币11,164,752.04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回购对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股权激励种类 A(A股) 3.回购数量 本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1,931,618.00股,占截至2023年6月12日公司总股本的0.18%,占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12.71%。

4.回购价格及定价依据 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第十五节 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原则 (二)回购价格的确定方法”: 假设: P=V 其中,P为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或本次激励前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本次激励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经核算,回购价格为5.78元/股。

同时,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第六节 回购注销的有效期、授予日、限售期、解除限售安排和限售期”之“(四)激励计划的解除限售安排:激励对象因获得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现金股利和分红,作为应支付股款在解除限售时向激励对象支付;若激励对象股票不能解除限售,则由公司收回。由于本次回购的限制性股票未解锁,2022年度的现金分红均由公司代管,未实际发放,因此回购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5.78-0.29+0.29=5.78元/股。

5.回购的资金来源 公司就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向激励对象支付回购价款共计人民币11,164,752.04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回购对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股权激励种类 A(A股) 3.回购数量 本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1,931,618.00股,占截至2023年6月12日公司总股本的0.18%,占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12.71%。

4.回购价格及定价依据 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第十五节 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原则 (二)回购价格的确定方法”: 假设: P=V 其中,P为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或本次激励前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本次激励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经核算,回购价格为5.78元/股。

同时,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第六节 回购注销的有效期、授予日、限售期、解除限售安排和限售期”之“(四)激励计划的解除限售安排:激励对象因获得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现金股利和分红,作为应支付股款在解除限售时向激励对象支付;若激励对象股票不能解除限售,则由公司收回。由于本次回购的限制性股票未解锁,2022年度的现金分红均由公司代管,未实际发放,因此回购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5.78-0.29+0.29=5.78元/股。

5.回购的资金来源 公司就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向激励对象支付回购价款共计人民币11,164,752.04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回购对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股权激励种类 A(A股) 3.回购数量 本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1,931,618.00股,占截至2023年6月12日公司总股本的0.18%,占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12.71%。

4.回购价格及定价依据 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第十五节 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原则 (二)回购价格的确定方法”: 假设: P=V 其中,P为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或本次激励前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本次激励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经核算,回购价格为5.78元/股。

同时,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第六节 回购注销的有效期、授予日、限售期、解除限售安排和限售期”之“(四)激励计划的解除限售安排:激励对象因获得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现金股利和分红,作为应支付股款在解除限售时向激励对象支付;若激励对象股票不能解除限售,则由公司收回。由于本次回购的限制性股票未解锁,2022年度的现金分红均由公司代管,未实际发放,因此回购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5.78-0.29+0.29=5.78元/股。